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竞 价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GZ2409125-2025NG

采 购 人：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

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一、竞价采购公告3

二、供应商须知6

三、服务需求9

四、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12

五、竞价响应文件格式20

一、竞价采购公告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竞价采购公告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委托，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市县公共资源交易工作意见的通知》（甘政办发〔2018〕6 号）、《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等文件要求，对“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以邀请竞价的方式进行采购，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采购编号：GZ2409125-2025NG

二、采购内容：

标段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2025NG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竞价采购文件中的服务需求。

三、采购预算：10.00 万元；

四、评标办法：最低价中标法。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供应商必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此三证已办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3、供应商须持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8、受邀供应商在采购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行报价。

六、上传资质证明文件及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竞价截止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16 时 00 分；

上传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竞价开始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竞价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16 时 00 分。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及地址：

采购人名称：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

采购人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31 号

采购人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范先生 13909312670

八、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冯先生 0931-2909715

2024 年 10 月 11 日

二、供应商须知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 采购人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 31 号 采购人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范先生 13909312670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冯先生 0931-2909715
3	投标语言	中文
4	投标报价	最终总报价（完税价）。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5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两份（U 盘二份，电子版需包含盖章 PDF 扫描件和可编辑电子文件）。中标后需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上述文件。
6	评标办法	最低价中标法
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8	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原件外，其他要求提供的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应支付给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招标服务费： 人民币 1500.00 元整（壹仟伍佰元整）； 收款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 号: 0104 1012 2000 1302 31 开户行名称: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开户行行号: 314821008010 电 话: 0931-2909715 电汇请在摘要栏中备注招标编号 招标代理费应该以电汇形式递交至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户，招标代理不得以任何形式收取现金。
10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0.00 万元，如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三、服务需求

负责为甲方提供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提供网络安全服务，保障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具体内容包括：

1、应对最新的安全风险和各类安全管理问题（如弱口令等）进行专项检查，针对门户网站进行完整的、全面的巡查，排除风险，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确认影响范围，并提供修复建议。辅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应对上级安全检查以及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权属单位进行的安全检查，并就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频次要求：一年内 12 次。

2、应对网络中各类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终端设备、服务器等的配置风险如主机上的端口开放、服务运行情况存在的不合规、风险项，使用安全配置核查产品，进行安全配置检查，并就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频次要求：一年内每月 1 次。

3、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安全漏洞和安全配置评估中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配置缺陷，提供加固意见和方案，配合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技术人员完成配置修复。频次要求：一年内每月 1 次。

4、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各类系统（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等）产生的日志进行数据分析，及时发现攻击事件和可疑行为，提供日志分析报告。频次要求：一年内每月 1 次。

5、在国家重要节会日期间（春节、五一、国庆、两会等）为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关键信息系统提供重保安全服务，发现重要保障时期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信息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安全防御体系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指导修复，提升安全防御能力，保障重要活动、会议从筹备到执行期间的关键信息系统和数据资产安全，确保重大活动、会议顺利圆满完成。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4 次。

6、定期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信息系统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完成后提供全面的巡检服务报告，给出存在的安全风险并提供对应的修复建议。频次要求：一年内每月 1 次。

7、远程或现场方式及时响应和处理信息安全事件，协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降低影响，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供应急响应报告和改进建议。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2 次。

8、在上级部门和其他部门组织的攻防演练期间提供人员在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现场驻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安全设备实时监控，对发现的可疑行为进行分析研判，对最终确定的攻击行为采取阻断控制措施，应对可能会发生的攻击入侵行为，完善发现分析研判处置全流程，并提供攻防演练期间的应急响应。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2 次。

9、在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要求下组织关于业务系统和本地办公网络的应急演练活动；针对业务系统的攻防演练着重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网站进行篡改、泄密等内容进行攻击模拟并采取反制手段；针对本地办公网络的应急演练着重对本地办公终端进行病毒攻击、远

程控制等内容进行模拟攻击并采取反制手段，检验并提高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关于处理紧急网络安全事件的响应速度、处理能力并根据情况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应急预案进行修改调整。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1 次。

10、根据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需求，就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和探讨，结合安全发展趋势从安全技术和安全策略等方面，向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提供专业的安全意见。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4 次。

11、安全保障现状，结合风险评估结果，及国家/行业监管要求，协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确立安全保障目标，并制订未来 3—5 年的安全建设规划，确保建设资源有序投入，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高。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1 次。

12、为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职工提供本地及远程视频培训，以增强单位职工的网络安全意识、提高单位职工网络安全素养为目的，通过宣传和教育的手段，确保相关工作人员和信息系统管理维护人员充分认识信息安全的重要性，具备符合要求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提高其进行信息安全防护的主动性、自觉性和能力。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1 次。

13、结合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实际需求，制定网络安全宣传计划，配合制作网络安全宣传海报。负责年度网络安全宣传周方案制定和实施，并结合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实际需求，制作网络安全宣传视频等。根据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需要，提供网络安全培训。频次要求：一年内不少于 1 次。

14、乙方须配备维护人员 3 名，确保 24 小时通讯畅通，负责保障网络安全服务及应急运行维护。

四、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交易编号：

合同编号：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_____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就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委托_____（乙方）负责确保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工作提供服务。

一、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

2、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安全漏洞评估	内容要求：应对最新的安全风险和各类安全管理问题（如弱口令等）进行专项检查，针对门户网站进行完整的、全面的巡查，排除风险，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确认影响范围，并提供修复建议。辅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应对上级安全检查以及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权属单位进行的安全检查，并就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1 年内 12 次（2025 年度）	项
2	安全配置评估	内容要求：应对网络中各类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终端设备、服务器等的配置风险如主机上的端口开放、服务运行情况存在的不合规、风险项，使用安全配置核查产品，进行安全配置检查，并就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1 年内 12 次（2025 年度）	项
3	安全加固支持	内容要求：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安全漏洞和安全配置评估中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配置缺陷，提供加固意见和方案，配合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技术人员完成配置修复。	1 年内 12 次（2025 年度）	项
4	日志安全分析	内容要求：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各类系统（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等）产生的日志进行数据分析，及时发现攻击事件和可疑行为，提供日志分析报告。	1 年内 12 次（2025 年度）	项
5	重要时期安全保障	内容要求：在国家重要节会日期间（春节、五一、国庆、两会等）为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关键信息系统提供重保安全服务，发现重要保障时期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信息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安全防御体系可能存在的薄弱环节，指导修复，提升安全防御能力，保障重要活动、会议从筹备到执行期间的关键信息系统和数据资产安全，确保重大活动、会议顺利圆满完成。	1 年内 2 次（2025 年度）	项

6	安全巡检服务	内容要求：定期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信息系统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完成后提供全面的巡检服务报告，给出存在的安全风险并提供对应的修复建议。	1 年内 12 次（2025 年度）	项
7	应急响应	内容要求：远程或现场方式及时响应和处理信息安全事件，协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降低影响，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供应急响应报告和改进建议。	1 年内 2 次（2025 年度）	项
8	攻防演练支撑	内容要求：在上级部门和其他部门组织的攻防演练期间提供人员在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现场驻守，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安全设备实时监控，对发现的可疑行为进行分析研判，对最终确定的攻击行为采取阻断控制措施，应对可能会发生的攻击入侵行为，完善发现分析研判处置全流程，并提供攻防演练期间的应急响应。在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要求下组织关于业务系统和本地办公网络的攻防演练活动；针对业务系统的攻防演练着重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网站进行篡改、泄密等内容进行攻击模拟并采取反制手段；针对本地办公网络的攻防演练着重对本地办公终端进行病毒攻击、远程控制等内容进行模拟攻击并采取反制手段，检验并提高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关于处理紧急网络安全事件的响应速度、处理能力。	1 年内 2 次（2025 年度）	项
9	日常安全咨询服务	内容要求：根据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需求，就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和探讨，结合安全发展趋势从安全技术和安全策略等方面，向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提供专业的安全意见。	1 年内 4 次（2025 年度）	项
10	信息安全建设规划咨询服务	内容要求：安全保障现状，结合风险评估结果，及国家/行业监管要求，协助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确立安全保障目标，并制订未来 3—5 年的安全建设规划，确保建设资源有序投入，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高。	1 年内 1 次（2025 年度）	项
11	网络安全培训	内容要求：为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职工提供本地及远程视频培训，以增强单位职工的网络安全意识、提高单位职工网络安全素养为目的，通过宣传和教育的的手段，确保相关工作人员和信息系统管理维护人员充分认识信息安全的重要性，具备符合要求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提高其进行信息安全防护的主动性、自觉性和能力。	1 年内 1 次（2025 年度）	项
12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	内容要求：在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要求下组织关于业务系统和本地办公网络的应急演练活动；针对业务系统的攻防演练着重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的网站进行篡改、泄密等内容进行攻击模拟并采取反制手段；针对本地办公网络的应急演练着重对本地办公终端进行病毒攻击、远程控制等内容进行模拟攻击并采取反制手段，检验并提高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关于处理紧急网络安全事件的响应速度、处理能力并根据情况对省交通质量造价中心应急预案进行修改调整。	1 年内 1 次（2025 年度）	
13	网络安全宣传	内容要求：结合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实际需求，制	1 年内 1 次（2025 年度）	项

	服务	定网络安全宣传计划，配合制作网络安全宣传海报。负责年度网络安全宣传周方案制定和实施，并结合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实际需求，制作网络安全宣传视频等。 根据省交通建设质量中心需要，提供网络安全培训 1 次。		
--	----	---	--	--

二、合同金额（含税价）

1、合同总金额为：（大写）（小写）

2、本合同总金额已涵盖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交通、税费及市场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等全部费用）

三、付款方式

（一）发票开具：付款前乙方提供付款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汇款的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大写： ）。

四、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详见附件）。

五、服务承诺

合同生效后乙方须配备 3 名维护人员进行运维服务；同时报备本项目运维服务团队人员基本信息：不限于执业证书、职称、进入本行业年限、联系方式等。

六、服务规范要求

6.1 签订合同后乙方须提供《运维服务规范》、《安全处置应急预案》、《运维人员备案表》、《运维人员保密协议》和《运维服务方案》，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应按自然月提交运维服务工作总结报告。

6.2 乙方运维人员须严格恪守各项保密制度，签署保密协议，禁止传播机密信息，接受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审查并安装保密软件。如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甲方信息系统产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或因乙方服务能力不足导致系统无法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更换服务商，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服务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还应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生产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因乙方工作疏忽造成甲方数据泄密，并造成严重后果。
- 2.因系统不稳定等原因导致正常业务无法进行。
- 3.因系统安全漏洞遭受页面篡改，出现负面煽动言论，造成严重影响。

4.因乙方工作不当导致系统数据丢失，造成甲方公信力受到影响。

5.其他严重影响系统使用情形。服务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在正常运维服务期内，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运维工作任务。2.未经书面申请并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系统服务与运维人员。3.月度阶段性总结评估乙方无法胜任运维工作的。4.其他严重影响系统使用情形。

七、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二）甲方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三）乙方如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乙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使用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技术支持，甲方享有无偿使用权。

八、双方应尽义务和违约责任

甲方应尽义务和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继续履行、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二）甲方不提供工作条件或提供的工作条件不符合约定，影响工作进度和质量，承担由此造成的项目延期、费用增加的责任。

（三）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每逾期 1 天，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0.1% 的违约金。

乙方应尽义务和违约责任：

（一）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并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二）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期限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技术服务报酬 0.1% 的违约金。

（三）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技术服务报酬 1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

（一）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

间。

（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附件

《保密协议书》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同等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附件 1：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签订地点：

甲方委托乙方实施信息化系统维护工作，有责任和要求乙方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保密法律、法规以及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相关规定，保守工作秘密，防止保密及敏感信息外泄。乙方应加强相关人员管理，提高保密意识，严格遵守以下协议：

一、保密及敏感信息

1、本协议所称“保密及敏感信息”是指由甲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或以样品、范本、计算机程序或其他形式）向乙方披露的任何信息和资料，以及乙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一切属于甲方的信息和资料。

2、上述“保密及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业务系统的系统结构、系统源代码。

（2）系统帐号及口令、密钥，数据库内容、业务核心数据及业务流程、各业务系统相关数据和信息内容。

（3）信息化系统硬件部署情况、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配置信息、IP 地址规划、网络拓扑结构以及其他专有信息等。

（4）工作中接触到，但不宜向外泄露的文件内容、会议安排、会议议定事项、谈话内容、其他项目的前期信息等。

（5）不宜向特定对象公开的局系统干部、职工的个人信息等。

（6）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政府规范性文件、政策等规定的应当保密的内容。

3、“保密及敏感信息”不包括下列信息：

（1）在协议生效日之前或之后成为公众所知（非因乙方的过错）；

（2）乙方没有使用保密及敏感信息而独立开发的信息；

（3）乙方从第三方合法获取的信息。

二、保密义务

1、甲方所披露的保密及敏感信息只能被乙方用于本项目的实施工作，不得将甲方所披露的保密及敏感信息用于其它任何目的。乙方从甲方获得所有保密及敏感信息，具有与本项目建设、实施相关的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2、甲方有权利督促乙方制定详细的保密管理规定，妥善保管保密及敏感信息，采取合理的措施以保证保密及敏感信息不被泄露。

3、乙方仅能向甲方同意的有知悉必要的乙方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雇员或顾问）披露保密及敏感信息。乙方一经发现对保密及敏感信息的任何未经授权的披露或乙方及其人员违反本协议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未经授权而使用保密及敏感信息，积极协助甲方及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4、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把保密及敏感信息和或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公开，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的存在或本协议的任何内容。

5、在甲方书面要求时，乙方应返还保密及敏感信息的所有原件、复印件、复制品、及所有其他载有保密及敏感信息的载体，或依甲方的要求，销毁上述保密资料，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处置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保密及敏感信息。

6、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遵守本协议规定，乙方人员向第三方披露保密及敏感信息，或依据该保密及敏感信息向第三方做出任何建议，都被视为乙方违反本协议。

7、乙方参加本项目的有关人员必须与乙方签有正式的保密协议，并且该人员在知晓保密及敏感信息前应充分了解本协议的内容，保密协议内容应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并向甲方提供协议的副本等相关资料。

8、乙方工作人员未经许可，不得带领无关人员进入甲方办公场所。

9、乙方工作人员不得擅自全部或部分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保密及敏感信息。

10、乙方参与项目人员若有变动、离职等情况，乙方必须督促相关人员做好资料移交及销毁工作，并执行有关脱密规定。新入人员要补充签订保密协议。

11、乙方应根据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完善现有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减少风险漏洞，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预判，做到有迹可循，并对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12、甲方定期对乙方保密管理及保密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适时对乙方工作人员开展保密教育。

三、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规定，均视为违约。乙方应当对其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相关人员因泄密构成治安处罚条件或犯罪的，依法移交相关部门处罚或追究刑事责任。

四、保密期限

自甲方第一次向乙方披露任何保密及敏感信息之日起，直至该保密及敏感信息合法公开时止，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保密及敏感信息。如果所涉及的保密及敏感信息依照国家主管机关或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适用其相关规定。任何一方违反本保密协议，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五、其他

1、若有关权威机构认定本协议的条文无法履行或者无效，如果这种认定不能使本协议整体无法履行或者无效，在此情况下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2、对于本协议条款的修改，只有经双方授权的代表书面签署方可生效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本协议视同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此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单位：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5	服务时间、地点：合同约定的采购人办公场所。
6	服务履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7	验收方式及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8	付款方式：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成项目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9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不适用。
10	☐ 违约金约定： ☐ 损失赔偿约定：
11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1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3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仲裁地)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保密规定： 1) 投标人应保证其公司人员在招标人服务期间所接触的招标人各种文件、数据、系统资料、系统操作等严格遵守招标人保密制度，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2) 未经招标人确认，投标人运维服务人员不得对招标人业务系统作任何操作。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服务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服务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5.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5)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7.履约保证金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电汇形式向甲方提供。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8.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8.2 服务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8.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9.违约责任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2 迟延履行违约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9.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1.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4 诉讼应由服务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合同修改或变更

12.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2.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3.合同中止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4.违约终止合同

14.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4.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14.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4.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14.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14.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 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 2 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4.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5.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利。

16.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6.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8.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9.合同语言

1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9.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20.合同生效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1.合同效力

21.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2.检查和审计

22.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2.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五、响应文件格式

2025 年甘肃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造价中心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_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实施本项目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项目负责人：_____，年龄：_____，职称：_____。

4. 质量要求：_____。

5.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等代替。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项目（招标编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经理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公司单位 职 务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__年				
经 历					
____年~ ____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采购人及 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职 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 1、本表后应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扫描件。
- 2、目前未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必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此三证已办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二）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页查询截图或提供供应商自行承诺函）；

（三）供应商须持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四）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无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供应商现参与项目（采购编号：）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